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9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18年10月11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山东戴瑞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戴瑞克”）向相关机构（含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申请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借款、外币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订单融资、保函、融资租赁业务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有效期为2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事宜。《关于继续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细信息见公司2018年9月20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0）。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2020年9月16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对戴瑞克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签署的《授信业务总合同》（授信额度有效期自2020年9月16日至2021年9月15日止）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如果该合同项下签有单笔协议，单笔协议也属于主合同范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2020年9月16日，戴瑞克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签订《承兑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承兑期限自2020年9月16日至2021年3月16日，公司对

协议范围内形成的1,200万元敞口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三、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信息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9,88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91%。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山东戴瑞克新材料有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20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32%；对山东谷丰源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7,68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59%。

特此公告。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七日